

龍華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33306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一段300號
聯絡人：陳怡璇
電子信箱：alumni@gm.lhu.edu.tw
聯絡電話：02-8209-3211分機3301
傳真電話：02-8209-1475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18日
發文字號：龍華學字第10400093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1041201246_1_龍華傑出校友評審辦法.PDF、1041201246_2_龍華傑出校友推薦表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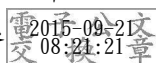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校104學年度傑出校友遴選辦法暨推薦表格乙份，
敬請貴單位惠予推薦人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龍華科技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校為表揚校友對社會國家有特殊貢獻或成就者，以弘揚校譽，樹立楷模。
- 三、推薦期間自即日起至104年10月30日(星期五)止，請將推薦表等相關文件，寄至本校學務處校友服務中心(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一段300號)或E-mail至alumni@gm.lhu.edu.tw，聯絡人：陳怡璇小姐，電話02-8209-3211轉3301。
- 四、所附推薦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或逕自上網下載(路徑：龍華科技大學→校友專區→校友服務)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中華民國龍華科技大學校友會、本校二級以上單位

副本：龍華科技大學學生事務處



校長葛自祥

